

福建中晶科技有限公司

关于水冷液满式冷水机组保养维修项目 比选邀请的补充公告

我司于2020年2月28日发布了《水冷液满式冷水机组保养维修项目比选邀请公告》。经我司本项目实施工作小组研究，并结合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，对原发布的《水冷液满式冷水机组保养维修项目比选邀请公告》作出部分补充，现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关于“报价函及付款方式”

1. 报价函的“合计”报价（即总价）需不高于（即小于或等于）人民币伍万元，高于此报价的视为无效报价。

2. 参与比选的单位需在报价截止日期前向我司指定的账户（户名：福建中晶科技有限公司；开户行：交通银行龙岩分行；账号：358008680018010057652）转入人民币壹万元作为比选保证金，中选后转为履约保证金，未中选的在比选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息退还。

3. 付款方式由原公告载明的“按质按量完工并经我司验收和必要的审核程序后，维保方出具全额发票，我司在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95%（其中5%为质保金，质保期为一年，质保时间以验收合格之日开始）”调整为“按质按量完工并经我司验收和必要的审核程序后，维保方出具全额发票，我司在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总价的85%，并同时退回履约保证



金（工程总价的15%为质保金，质保时间以验收合格之日起，质保期为一年）。

二、关于“其他要求”

施工工期：施工合同签订的三个工作日内，中选人应按项目要求组织人员进场，进场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应完成施工。

三、关于参选条件

增加第5条：投标人经营范围必须含有制冷设备服务的项目。

四、其他

本补充公告未载明的事项均可参见原公告，原公告与本补充公告有冲突的以本补充公告为准。

福建中晶科技有限公司

2020年3月2日